

中共茶陵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茶农组〔2025〕12号



关于下达茶陵县 2025 年县级第二批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根据中央、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有关办法，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经中共茶陵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批，现将 2025 年县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600 万元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

各成员单位要严格按照《茶陵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茶农资办〔2021〕4号）文件要求，做好项目资金的全程监管及项目验收。一要督促各项目村按照程序做好项目的实施、公开公示及绩效目标等工作；二要切实加强对项目村项目资金的跟踪管理，并按要求对项目和资金使用进展情

况建立台账；三要严格按照《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脱贫县涉农整合资金项目管理操作指南的通知》（湘财农〔2022〕14号）文件中明确的项目组织验收，收集有关佐证资料，形成完整的验收报告，做到“完成一个、验收一个”，经审批后再拨付项目资金到村账。对于擅自变更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内容或没有达到既定绩效目标的项目，不予拨付资金。

县农业农村局将联合财政部门组成专门班子适时对资金的使用和项目实施、验收等情况进行督查检查，发现问题将进行交办。对未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的，将收回项目资金，并作为来年项目资金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

附件：1.茶陵县2025年县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项目计划汇总表

2.茶陵县2025年县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申报表

中共茶陵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5年9月10日

附件 1

茶陵县 2025 年县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汇总表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个数	项目预算总投资 (万元)	其 中		备注
				财政衔接资金 (万元)	其他资金 (万元)	
1	乡村建设行动	3	600	600	0	
合计			600	600		

附件 2

茶陵县 2025 年县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
申报表

序号	项目类别			乡	村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补助标准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预算 总投资 (万元)	其中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联农带 农机制
	项目 类型	二级项目 类型	项目子 类型						计划开 工时间	计划完工 时间					财政衔接资金 (万元)	其他资金 (万元)			
1	乡村建设行动	人居环境整治	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全县各村	全县各村	人居环境整治提质项目	新建	全县各村	2025年8月	2025年12月	农业农村局	详见实施方案	对全县各村人居环境进行整治提升	300	300	0	各村村民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务工
2	乡村建设行动	农村基础设施	其他	10个村	10个村	“三清三小”秀美庭院提质工程项目	新建	10个村	2025年8月	2025年12月	农业农村局	20万元/村	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完成800户“三清三小”秀美庭院建设任务	200	200	0	直接受益800户，间接受益超过1万人	通过项目建设，推动农村村容村貌、乡风文明、乡村治理的显著改善和整体提升	务工
3	乡村建设项目	农村基础设施	其他	全县	各乡镇	2025县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新建	各乡镇	2025年8月	2025年12月	农业农村局	10万元/村	基础设施建设、村容村貌提质改造	100	100	0	项目村农户	带动村内脱贫户、监测户务工，改善村内居民生活环境	务工
合计														600	600	0			